# 一五一十周刊

NO. 131
2013年11月15日

张晓舟: "小清新"统一大中国—— 张悬事件反思之一 |郑东阳: "中华民国"历史表述的现实困境| 徐贲: 公民教育 · 民主政治 · 爱国主义

今天谈谈**政治**

——从"青天白日"引发的风波说起



# 编者的话

对于身在曼彻斯特的张悬歌迷而言，11 月 2 日晚本该陶醉在她不羁的歌声里。然而，一面被即兴拿上舞台的青天白日旗，却让演唱会平添了一段尴尬的插曲。台下，有大陆学生喊出了“no politics tonight”（今晚不谈政治），呼吁让政治的归政治，还音乐“清白”；场外，一场论战超越了张悬本人的辩解和官方息事宁人的态度，上升到了爱国与统独的层面。张悬原定于 12 月举办的北京演唱会，也因故延期。

在两岸交流频繁的年代，一面青天白日旗的公开亮相，为何仍然能引出持续的尴尬与口诛笔伐？本期一五一十周刊首先梳理两岸关系的一些基本概念，进而追问：那位大陆留学生所谓的“politics”（政治），究竟指代什么？对于两岸政治的理解，是否合情合理？而影响大陆民众政治观的教育与舆论环境，也将受到审视。

张晓舟提醒我们，在大陆的语境里，政治是由大词和敏感词构成的。既然它是“王谢堂前燕”，那么“寻常百姓家”在站稳“反台独”和“维护国家统一”的立场后，可以安心弹唱喜爱的音乐。不少大陆青年接受“小清新”的台湾，尽情消费其凤梨酥、高山茶和流行音乐，却止于触碰政治，甚至在坚定的爱国立场上，变成了蓝绿色盲。

与“no politics”的愿望冲突的是，艺术恐怕无法回避政治。吴明益强调，如果一部作品强调不为权力服务，那么它恰恰对权力构成了政治性极强的挑战。因此，“我们都活在政治里，重点是我们怎样面对它。”

事实上，越是刻意回避政治，它就越容易为人所误解。宣传不是告诉我们，要反“台独”吗？课本和电视上的青天白日旗，不是一面失败的旗帜吗？若不是代表腐朽和孱弱的过去，它怎会被冉冉升起的红旗替代？郑东阳告诫我们，历史既非如此单一绝对，也并非停留在过去。在支撑两岸的“一个中国”框架下，青天白日旗所象征的中华民国，是两岸不可多得的政治纽带。

它出生在大陆，矗立于台湾，却依然象征着“中华”。否定青天白日旗，恰是部分“台独”势力希望看到的“去中国化”。

对青天白日旗的回避态度，恐怕也与大陆的历史教育息息相关。我国的历史教育无时不在强调民族所受过的屈辱：从鸦片战争到抗日战争，对每一段历史的解读都不乏符号性的内容，鼓舞学生“勿忘国耻”。甚至改革后取得的种种成就，也没能动摇“国耻”在历史教育中的地位。尤其在国力逐渐充实之后，任何“挑衅”行为都成了对国家认同、尊严和权威的打击，也因之会受到“伤害中国人民感情”的回应。如果误将青天白日旗与“台独”划了等号，那么伤感情便无可避免了。

虽然历史教育始终以民族创伤为根基，但官方对历史的解读也在随政治需要微调。在刘岩川的文章中，大陆对蒋介石的态度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在长达几十年的时间里，陈伯达撰写的《人民公敌蒋介石》代表着大陆民众和官方对蒋的定位：剥削工农、附庸美帝、逢迎官商。而随着两岸关系升温，最近的一些电影和文学作品又把他塑造成爱国心切却误入歧途的悲剧人物。无论变与不变，教育和艺术都在为某种特定需要服务。

教育的角色究竟该是什么？徐贲的文章将公民教育、民主政治和爱国主义联系在一起。公民不仅是拥有“户口”的人，而且需要通过教育和训练获得持久、有效和自主参与政治的能力。公民之爱国，爱的是国家维护的公众基本认可的价值。换言之，爱的对象必须使集体感到尊严、正义，不破坏公众所珍惜的东西，并且符合他们认可的公正程序。这种爱积极主动、明白透彻。如果教育的目的是树立对权力和主义的绝对顺从，那么民主政治无从谈起。

如果爱国变成一种盲目的、不假思索的感情，“误伤”的情况就会不断出现。比如以爱国之名抵制日货，其实受害者往往是自己的同胞；以“危害民国”罪逮捕陈独秀，其实他的行为仅限于指责政府机关和人物。用羽戈的话



说，“爱的对象被异化，爱本身被绑架”。因青天白日旗引发的这场风波，何尝不是一种“误伤”呢?

一五一十周刊由“我在中国”（Co-China）论坛志愿者团队制作，每周出版一期，通过网络发布，所有非一五一十部落的文章均经过作者或首发媒体的授权，期待大家的关注和建议。

# 目录





# ┣解┫

## 8-1 一五一十编辑团队：浅谈两岸政治概念

**2008 年以来，两岸的交流与合作越来越频繁。两岸关系升温的政治基础是什么？**

目前大陆官方与台湾执政党都将反对“台独”和“九二共识”视作两岸关系的基石。在刚刚举行的国民党第 19 届全代会上，大陆的中共中央委员会发去贺电，盼国共两党巩固既有政治基础，“增进维护一个中国框架的共同认知”。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在回复中重申“九二共识”，“为两岸和平的永续发展而努力。”

与此同时，民进党也在调整其针对大陆的政策，争取建立与中国共产党交流的政治基础，为未来执政作铺垫。

**“九二共识”是什么？**

“九二共识”的术语出自前行政院陆委会主委苏起之手，其内容的历史可以追溯到两岸在 1992 年对“一个中国”及其内涵进行的讨论。

大陆官方对“九二共识”的定义是双方各自以口头方式表述“海峡两岸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坚持一个中国之同，存双方政治分歧之异。努力寻找共同点，妥善处理分歧点，面对问题，寻找彼此能接受的解决方法。

台湾国民党所理解的“九二共识”，则是“一个中国，各自表述”，即大陆所谓的“一中”是一个中华人民共和国，而台湾所谓的“一中”是“中华民国”。巧合的是，“一中各表”的说法源于张悬的父亲、前海基会秘书长焦仁和。

马英九执政以后，两岸对于“九二共识”内涵的不同说法，并未阻碍关系的发展。双方求同存异的态度，为两岸合作创造了充分的灵活性和空间。

民进党曾公开否认“九二共识”的存在。然而，在 2012 年大选失利之后，民进党中央也在考虑转型，争取与大陆建立政治交流的基础，为两岸关系作更实际的打算。

**“中华民国”的称谓以及青天白日旗与“台独”有何关联？**

否定“中华民国”与青天白日旗，在一定程度上中了“台独”的下怀。纯粹的“台独”另有旗帜和“国号”。



两蒋时期，两岸都坚持只有“一个中国”。彼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与“中华民国”，都声称自己是“一个中国”的唯一合法代表。李登辉在倒向“台独”之前，也是坚定奉行“一个中国”的原则。随着时间推进，台湾已不再口头否认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大陆的治权。民进党执政的八年执行了“去中国化”的政策，希望淡化“中华民国”的概念。在国共两党推进两岸交流的时代，以抵制代表“中华民国”的青天白日旗来阻止“台独”，恐怕会起反作用。

在李登辉和陈水扁在台湾执政的时期，大陆曾明确反对“一个中国，各自表述”，不同意台湾以“中华民国”定义“一中”。自从 2005 年国民党主席连战“登陆”的破冰之旅以来，北京已不再公开否认“各自表述”的说法。在张悬演唱会引发网络论战之后，两岸官方也表达了息事宁人的态度，希望双方的年轻人增进了解，而没有纠缠青天白日旗本身的含义。

**“自古以来是中国领土”的概念存在进一步解释的空间吗？**

国家的形成，都经历过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模糊到明确的过程。按照历史学家葛剑雄的说法，只有国家产生之后，才有领土的概念，而历史上的领土也是在不断变化中的，政权更是屡次更迭。因此，中国现有的领土不是也不可能在一开始就都属于中国。任何“自古以来”都该有明确的时间界限，而不是“越古越好”。

在教科书里，孙权曾遣兵至台湾岛的行动常被奉为“台湾自古以来是中国领土”的论据。不过据《资治通鉴》记载，孙权遣兵到“夷州”（史学界仍有观点认为不一定就是台湾）的真正目的，是“欲俘其民以益众”，即俘获当地民众以充实吴国人口。在经过了海上颠簸之后，受命出海的卫温和诸葛直仅仅“俘获得夷洲数千人还”，而且还因为没到达传说中的亶洲而受诛。可见，东吴对“夷州”不但没有实质的控制，还要依靠军事手段进行接触。

资料来源：

葛剑雄：怎样理解“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摘自《分久必合，合久必分——统一分裂与中国历史余论》

童振源：“两岸关系与台湾民意”，摘自《两岸关系的机遇与挑战》

联合报：「总统兼党主席」党章修正案 国民党通过

http://udn.com/NEWS/NATIONAL/NATS6/8286949.shtml#ixzz2kZbj1him

联合报：民进党对中政策 初步共识向中间靠拢



http://udn.com/NEWS/NATIONAL/NATS1/8294644.shtml#ixzz2kZbzXRLX

【回到目录】

# ┣察┫

## 8-2 张晓舟：“小清新”统一大中国——张悬事件反思之一



专栏作家，文化评论人

**“小清新”这个词暴露了大陆青年面对台湾的两种矛盾心态：在生活方式和文化消费方层面，他们喜欢、欣赏台湾，但在政治意识形态层面，他们抱着固化的爱国主义立场。他们要的仅仅是一个小清新的台湾。**

在政治真空中自嗨，似乎已成为很多大陆青年人的乌托邦理想。那位曼彻斯特留学生无意中喊出他们春潮澎湃的心声：“No politics today！”

张悬事件过后，据说原定 12 月举办的张悬北京演唱会可能取消，张悬有可能莫名其妙就此被不想惹事的大陆文化部门（尤其是地方文化部门）封杀。但近日国台办就张悬事件表态：“希望两岸同胞，特别是青年一代多接触，多交流，增进相互了解和感情”，这一表态表现出难得的政治智慧，这句话的背后其实是对“九二共识”的某种继续肯定，而多接触多交流增进感情这样的话，简直还道出了你我的心声。

龙应台就张悬事件则指出，在批评别人的同时，首先需要了解对方，并弄清楚事情的来龙去脉，无论是大陆，台湾还是香港的年轻人，都不必急着热血充头，马上形成以一种态度去冒犯对方。

听上去大家都想息事宁人。无论如何，作为前海基会秘书长焦仁和的女儿，张悬假如仅仅因为在英国举了一面青天白日旗而被封杀，那是历史的倒退，是对“九二共识”的背叛。



但假如在大陆再开演唱会的时候还有人递青天白日旗给她怎么办？或许张悬得事先向有关方面做出某种保证，或者达成某种默契。无论如何张悬的选择都值得尊重。作为一个歌手，即便你不主动介入政治，政治往往也会将你卷入。

而我要追问的是，为什么会有大陆留学生冲她喊“No politics today”并且在事后在网上得到那么热烈的响应和附和？为什么张悬会本能地回答“这不是政治，这只是一面旗子”？为什么有那么多大陆青年把青天白日旗当成“台独”？为什么小清新会“被政治”？

“干嘛骂我们是小清新呀，你们大陆好欺负人诶，小清新有什么不好？轻轻松松做自己有什么不好？”这是 2011 年 10 月，在台北一个酒吧，诗人夏宇（同时也是歌词圣手李格弟）质问我。

其实，夏宇在我心目中是一大侠女，当时已经喝吐了，不像我用可乐兑酒，我才是个小清新呢。

“小清新”这个词儿刚开始被发明出来时，可能是稍带讽刺意味，但到后来其实就没什么贬义了，大陆文青对于彼岸的小清新，羡慕远远多过嫉妒，嫉妒远远多过恨。只是可能在夏宇看来，这个“小”字儿还是隐隐透露出某种“大陆”乃至“大中华”的优越感。而这正是“小清新”一词暗含的矛盾两面，或者说，这个词暴露了大陆青年面对台湾的两种矛盾心态：在生活方式和文化消费方层面，他们喜欢、欣赏台湾，但在政治意识形态层面，他们却以固化的爱国主义立场看待台湾，甚至不愿意深入了解台湾——尤其是台湾的政治，因为政治对他们来说是一片混沌——而他们要的仅仅是一个小清新的台湾，一个陈绮贞和张悬的台湾，一个凤梨酥和高山茶的台湾，一个恋恋风尘和白裙飘飘的台湾，一言以蔽之，要的是一个没有政治的台湾镜像，作为大陆的“他者”而清新绽放。

“小清新”最初是用来形容一种来自台湾的城市民谣风格——尤其是以女歌手为代表，从陈绮贞到张悬——“小清新”进而扩展到整个生活方式和文化消费的“小宇宙”，俨然形成一种“小清新亚文化”（台湾将翻译为“次文化”，我认为这是一个不好的译名，因为“次”字带有歧义，但有趣的是，有些大陆媒体例如推销小清新最力的《城市画报》至今还会沿用“次文化”这个台译）。

城市画报最早拿陈绮贞做封面人物，而那时候台湾或许都没有杂志会拿陈绮贞做封面人物，城市画报也最早将陈绮贞引进到大陆演出，后来也做过张悬的大陆小型巡演。我曾戏言南方系旗下的这份杂志是一份台湾小清新杂志，戏言后来红了之后的陈绮贞应该把这杂志买下来。在台湾小清新的谱系里面，陈珊妮甚至黄韵玲都会被当作前辈，甚至更为资深的文青有时也会把夏宇列为小清新教母——看来她质问我，也不是没有道理。而陈升这个

老嬉皮，也往往被很多大陆歌迷奉为小清新的祖师——因此他最近干脆推出了一张名为《我的小清新》的专辑，一边卖萌一边嘲讽，当然也自嘲。城市画报都主办过这些歌手的小型演唱会，统称为“荒岛音乐会”，但更恰切的名字应该是“宝岛音乐会”。

“小清新”乃是两岸共同创造的一种青年亚文化，它是大陆新世代对台湾城市文化的一种学习和借鉴，以及想象、填充、改编、再创作，这是一种对于细腻的城市感性的追求和沉溺。大陆嘈杂浑浊的“大一统”主流文化，反衬了台湾的“小清新”，而台湾小清新也从对岸钦羡的目光中重新自我发现，自我提升。是大陆城市文化的滞后造成了这种落差，因此只能尊台湾为师——大陆歌迷一直尊称陈绮贞为陈老师，他们从陈老师那里学习爱情的真理和旅行的意义。

这首先有赖于全球消费主义潮流拉近了两岸青年的距离，比如他们听一样的西洋音乐，比如 radio head 台北音乐会，据说大陆去了至少两千人，他们看一样的书，比如村上春树，只不过你看林少华我看赖明珠。而互联网和旅游开放又大大拉近了这一距离，不管是微博的台湾用户还是赴台旅游的大陆青年，人数都呈几何级上涨。

小清新的流行，又暗合了大陆新时代“去政治化”的趋势。

什么叫“去政治化”，难道领导不是总说要讲政治么？我们不是从小学到大学都有政治课的吗？但是“政治”的概念定义被政治课本大大限制了，政治在我们的语境里是由大词和敏感词构成的，因此，去政治化往往意味着对大词的厌倦甚至逆反，以及对敏感词的过滤和禁忌，而消费主义对此也起到相当的稀释作用。

极权主义和消费主义的合体，是社会现实的核心本质，也是我们每个人随时随地要面对的处境和选择。对此，刘翔再次提供了一个完美的形象，前几天国家田径队队员身着红军衣裳英姿飒爽，但是他们脚上穿的不是红军的草鞋，而是耐克鞋。红军衣裳和耐克鞋的混搭，正是一种杂交的身份政治，集权主体和消费主体合一，而这样的混搭图像制造了最大的娱乐效果，于是，政治被娱乐化了，红军衣裳和耐克鞋作为道具，刘翔作为傀儡演员，一起被我们消费，而国家体育总局和耐克也各取所需实现双赢。

当大陆女生对张悬喊 No politics 的时候，她的集权主体和消费主体是一齐苏醒乃至高涨的，集权主体在青天白日旗面前迅速转化为爱国主体，异国他乡既然更容易激起张悬的家国情怀，势必也同样更容易激起那位女生的家国情怀，然而他们彼此对政治对家国当然有截然不同的理解和定义。可以把这位女生这句话视为一种维权，一是维护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权益，二是维护消费者权益。或许那位女生仅仅是为了维护后者（意即：“我买票只是来听歌的”），这一代大陆青年在消费主义环境下成长，更注重自我感受，更懂得维护个人权益，无论如何，这也体现了一种社会进步，那位女生可能无意反对张悬手举的



旗帜，而只是表达了一种去政治化的“纯粹消费”的愿望，也就是说对她而言，消费意识远远大过爱国主义。

然而事件传播之后的反馈反响表明，更多的大陆网民对此事的反应，是爱国主义（反对所谓“台独”）大过消费意识（唱歌莫谈政治）。这反映的到底是政治教育的成功还是失败？假如将爱国主义当作最大的、乃至唯一的政治，那么这似乎是巨大的成功，但假如把政治的定义稍微拓展一下，那么如此多的大陆青年人不分蓝绿，不懂何为“台独”——当然也就意味着不懂何为“反对台独”，也就不懂何为“九二共识”，不懂国台办的政策，不懂党中央的对台政策——这当然是政治教育的失败。

大国崛起，爱国主义爆棚，经济腾飞，消费主义高涨。张悬事件再次折射出眼下中国大陆的现实：一个个去政治化之后的空洞的消费主体和娱乐主体，在爱国主义的铁幕下狂欢。

政治真空的幻觉导致了政治色盲，张悬对两岸关系的最大贡献是终于让成千上万的大陆青年人分清蓝绿，虽然还是有很多人眼里依然只有红色，甚至眼中无色，依然持“蓝也好绿也好管我屁事，分清楚有什么用”的态度，但总算开始明白“台独”的旗子跟张悬举的那面旗子不是一回事。

这是政治禁忌导致的政治无知。大陆电视台对于台湾音乐影视节目最重要的审查禁忌之一，就是旗子，尤其是在音乐 MV 中，不要说青天白日旗，只要一旦出现“不明旗帜”，这个 MV 必毙无疑，哪怕在镜头里偶然远远闪现的旗子很可能只是无关紧要的公共工程指示。对不明旗帜的神经过敏，必然导致“不明政治”。青天白日旗在大陆影视当然多见，但往往是作为“敌人”的符号而刻骨铭心，那位大陆留学生或许是第一次不是在影像中而是在现实生活当中见到青天白日旗，这种影像和现实的反差加剧了冲突。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赵传和高明骏红极一时，而当时我们就听说高明骏的《年轻的喝彩》其实是一首国民党用来征兵的歌，而赵传唱的《英雄勋章》则以一句慷慨激昂的“青天白旗飞扬，将执爱奉献给理想”打破了大陆歌迷的禁忌，当然这在大陆是禁歌，就像大陆的红歌在彼时的台湾也是禁歌一样（连崔健的《新长征路上的摇滚》因为唱及“领袖毛主席”也被禁）。我们当时从盗版带也可以听到被张明敏改为《中华民族》的邓丽君原版——原来叫《中华民国》，一字之差，禁忌之大，就像前两年央视闹的著名笑话。央视主持人曲向东问诺贝尔奖获得者丁肇中：“听说您还有个弟弟和妹妹，在各自的工作领域也有自己的贡献，名字分别叫丁肇华，丁肇民。那如果再有个弟弟或妹妹的话，是不是叫丁肇族，连起来就是中华民族？” 丁肇中回答：“不是的，是国，连起来是中华民国。”

2009 年年末，我和左小祖咒、张玮玮等去台湾参加陈升跨年演唱会，到了桃园机场掏出签证过了海关，看着签证上那个青天白日旗，张玮玮和我不约而同地高唱了那句“青天白日



旗飞扬”。去台湾旅游的大陆青年越来越多，如果对青天白日旗那么过敏，难道要把签证一把撕掉？

与其说张悬触犯了禁忌，还不如说打破了禁忌。很多时候，误解和争执仅仅是因为少见多怪，悲观者认为这是一个死结，但乐观一点看，张悬其实无意中解开了这个结。

“小清新”在音乐上的源头，是欧美乐坛所谓“indie pop”，独立流行，这个矛盾的词很好的说明了独立和流行之间既互相对抗又互相消化的关系，最终“独立”渐渐被广为消费而流行，同时也被消解。而在张悬事件中，音乐的 indie 被卷入政治的独立（所谓“台独”），但最终不管是音乐的独立还是政治的独立，都需要人最基本的独立——建立在常识基础上的独立思考。

“自由行”当然也不应当仅仅是一个旅游概念，应该把“自由行”理解为“自由交流的行动”。

我在深圳买过一套叫做“敏感词”的明信片，大致属于政治波普风格，其中一张画着一位红领巾少先队员，她指着一张画着骷髅头和骨架的画说：“解放军叔叔，快去解放台湾的小朋友。”我把这张明信片送给了张铁志。我还在淡水买过一套叫做“大时代精神标语”的冰箱贴，全是台湾国民党专制时代的政治口号，比如“三民主义统一中国”，甚至“消灭朱毛汉奸，光复祖国河山”，但有趣的是，冰箱贴包装的正面印有小小的青天白日旗，背后却印有一句：“严正声明，本产品不含有任何政治色彩或意识形态，请消费者安心使用。”

不管是大陆的“敏感词”明信片，还是台湾的“大时代精神标语”冰箱贴，都以一种娱乐至死的消费主义，多少消解了往昔的政治意识形态。既不是三民主义统一中国，也不是共产主义统一中国，俨然是消费主义统一中国。

但消费主义在消解——消解一词也可以理解为消毒，解毒——政治意识形态的同时，一不留神也会沦为一种“去政治化”，在消费主义的包装下，政治的一切可以不求甚解，一笑了之。

张悬事后发表长微博，淡化火药味，主动息事宁人，在自辩之余，其实也是在向对岸的汹汹群情做出一种妥协，将青天白日旗说的跟高山茶好像是一回事，这实在是一种去政治化的小清新奇论。大陆小清新不就是要高山茶不要青天白日旗吗？假如青天白日旗可以轻盈地变得跟高山茶一样，可以仅仅是一个旅游消费品，一份手信，那两岸就可以召开小清新统一中华大会了。



而彼岸的官方，似乎也乐于向对岸大力推销这样一个小清新的台湾，连文化部门似乎也在向观光旅游部门看齐。身居高位的龙应台女士正是这种小清新价值观——小清新美学观，小清新历史观，小清新政治观——的集大成者。《大江大海 1949》一度和凤梨酥一起成为陆客必买的“政治旅游纪念品”或者说“历史手信”，龙应台在这本书中竭力阐述一种所谓“失败者哲学：“正因为这些失败者汇聚在台湾，慢慢发展出一种远离战争、国族的价值观，一种温柔的力量。”远离战争还好理解，就说成“love & peace” 好了，远离国族就实在匪夷所思，这是哪门子的历史闺房价值观？但是另一方面，龙应台又以推销台湾文化为己任，2012 年 11 月，我在香港听过一场她和罗大佑严长寿三个人的演讲，龙应台说了比小清新更小清新的一句话（大意）：“我们台湾就是酱紫，慢慢地就像种一盆花一样，慢慢地让她开出花来”。

说得简直就像陈绮贞《花的姿态》：“我的花让我戴， 我的花让我自己戴， 你拥有你的，我拥有我的盛开，我拥有我的姿态 。”

龙应台是矛盾的，她是在大陆影响力数一数二的台湾作家兼知识分子，但作为作家的龙应台和作为知识分子的龙应台时常发生角色的冲突——情感和逻辑脱节，而作为知识分子的龙应台和作为国民党政府官员的龙应台也时常发生角色的冲突——知识分子立场和党派立场的冲突。在张悬事件之后龙应台指出两岸青年应该互相了解对方，这当然是很好的建议，假如张悬事件今后还悬而未决，或许龙应台还可以充当斡旋调解者。但作为她的长期读者，我有必要向她提出更高的要求，有必要质疑她对台湾所做的文化营销和政治营销，她向对岸提供的台湾镜像，是否是单一乃至扭曲的？

所谓的以小为美和以失败者为荣，这样一种自恋而自闭的小清新价值观，最终是和彼岸小清新殊途同归，分享一种“五天六日游”的政治和历史旅游产品。

“愿景”这个词，还是从台湾学来的，那么所谓两岸“共同的愿景”，眼下是否仅仅沦为一种政治真空中的消费主义自嗨和互相满足？沦为一种“共同的欲望”？感谢那位大陆留学生和张悬一起，捅破了这层纸。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拓展阅读】《小清新红卫兵—— 张悬事件反思之二》**

http://dajia.qq.com/blog/339240027994376




我在中國
論壇
Co-China

## 8-3 吴明益：No politics today？



东华大学华文系教授

“

**我们时常在某些行为受到政治性阻碍时，呼吁“让○○归○○”，但这其实是充满悖论的一句话。因为如果一部作品会引起某种权力以政治性发动阻碍时，它必然有让这些权力机制恐惧之处。也就在这个时刻，艺术显现了它的力量与价值所在**

”

在多伦多大学东亚图书馆谈台湾的自然书写时，有一位中文很好的外国学生问我：台湾的自然书写，跟中国大陆的自然书写有没有什么联系？

我在演讲中已提及解严对台湾自然书写有很大的影响，为什么呢？因为在戒严时，台湾连带把海岸跟山脉都戒严了，一个海岛国家竟少有人假日选择出海，只能在可怜的海水浴场泡水，有时候连举起相机都可能违反军事法令。

而即使现在中国已有一批在学院里论述生态文学的学者，许多优秀的作家，但整个文坛而言，写作环境议题的作家仍少，原因何在？我的想法是，现代环境议题，通常都是“实时的”政治议题。在近代社会中，有能力大规模剥削、伤害自然的，只有资本家与政府。一个农夫顶多为一个冬天砍十棵树取暖，政府却有能力用政策消灭一座山、一片海岸。

因此深入环境议题后，你会发现那绝非随手关灯、冲澡淋浴这样的琐事，而是国家为何不发展再生能源？为何会有永远做不完的工程？那是政治和利益挂钩的深渊。

也就是说，对环境议题认真，你不得不冒犯权力者，当然也就不得不对政治政策认真。在自然写作里的杰作，不冒犯权力只歌颂自然之美的作品几不存在。中国在这个议题上的宽容度，和台湾过去一样停留在“随手关灯即环保”的状态中，它暂时还很难容忍对南水北运、三峡大坝、政客如何和资本家连手淘空环境这样议题表达异议的写作。但未来，来自台、港、澳，乃至于中国境内汉民族以外的民族写作，很可能会对中国的环境运动与自然思维有对话和影响。



在张悬演唱会举国旗事件中，她对说“No politics today”的女孩说，这只是一面旗子，不是政治。我仔细把演唱会这段内容看过后，不禁思考这样的一件事：插话的女孩很可能相信“让艺术归艺术”的情境存在，而张悬也很可能部分认同。所以她避开了这个问题，说自己手上的那面旗子无关政治。

我不谈张悬该不该举起那面旗子、那位中国留学生该不该喊话打断演场会的进行，或张悬响应的对与错(因为这些都属于自由意志的部分)。而想对在艺术里，究竟有没有“No politics” 提出我的看法。

我并不晓得“让艺术归艺术，让政治归政治”这样的口号从何时开始的，有一个可能性是，它和十九世纪法国的唯美主义思潮有关。这个潮流是将德国的古典美学化繁为简，认为艺术确实可以只专注在艺术的技艺之上。但事实上，影响这个思维甚深的法国作家史达尔夫人(Madame de Staël)，本身就是冒犯了拿破仑政权被流放，才有机会在德国接触到歌德与席勒。而观察史达尔夫人的作品，她对贵族制度下被压抑的女权多所发言，可也不是驯化的羊羔。

“为艺术而艺术”的观点里头另一个重点是：艺术本身“无目的性”。也就是说，不为权势、金钱、世俗而服务。“艺术不再服务于宗教和道德，正如它不服务于快感与实用性一样。艺术不是手段，它本身就是目的。”这话是由哲学家库赞(Victor Cousin)所写下的。但各位仔细一想就知道，当艺术不愿意再为宗教与道德服务，这不就正挑衅了宗教与道德？而艺术若不愿为政治而服务，那个“无目的性”就显出背后的目的来：艺术应该是自由、狂放、反宰制性的。由此看来，“为艺术而艺术”的主张，显然也具有高度的政治性。它的政治性格，就是以它的独立性，挑衅了政治。

我们在艺术史上，很难找到一个在创作内容与实际人生里，真正孤绝于政治之外的创作者。而一段时间后，我们发现“为艺术而艺术”也很常流入一种幼稚口号的恶果，比方说过度耽美，比方说误以为“艺术不(能、应)涉及政治”。

倘若我们把“政治”(politics)这个词视为一般性定义，指的是类似马克思所说，“以权利为核心的各种社会活动与社会关系的总和”，那么这个不能、不应的基础何在？

我们可以在朗读奈波尔(V. S. Naipaul)的《抵达之谜》，不同时朗读政治吗？我们可以吟咏李杜诗的时候，而不感受到大唐的政治情状吗？我们可以站在安迪·沃荷(Andy Warhol)的作品前，不领略到一种视觉的政治性吗？我们可以理解琼·拜雅(Joan Baez)歌声的力量，却不理解种族、阶级的政治性吗？我们可以唱杨三郎的《望你早归》，而忘却殖民时代吗？

当然并不是不可以，只是那就可惜了。



我们时常在某些行为受到政治性阻碍时，向当局呼吁“让〇〇归〇〇”，但这其实是充满悖论的一句话。因为如果一部作品会引起某种权力(或者是国家机器、资本家、宗教)以政治性发动阻碍时，它必然有让这些权力机制恐惧之处。也就在这个时刻，艺术显现了它的力量与价值所在。

像泰瑞·伊格顿(Terry Eagleton)这样的批评家，常提醒我们权力机制希望能主导我们的审美品味，这是为什么呢？因为主导了民众的审美品味，也就主导了他们的感情流向。艺术就成了驯服民众的工具，而不是让民众自我发现自己在社会里的权力、地位、存在感的启蒙了。

是谁不希望你在作品里、表演行动中表达你的立场？就是那些“不希望”你成长出具有监督政治，挑衅政治，洞悉政治的理性，并进而不被政治所愚弄的人啊！

今天的新闻里，也看到李安受访时提到，他的每一部电影，都受到他的台湾生长经验影响，就连同志电影《断背山》也不例外，因为台湾常是国际社会上的“失败者”。这是李安作品的政治。

No politics today？No. 我们都活在政治里，重点是我们得怎么面对它，或者你怎么面对我的，我怎么面对你的。身为一个艺术创作者，你可以用唱的、演的、写的、画的，哭泣的，或者微笑的；又或者，像崔健一样让：“手中的吉它就像一把刀子”，“它要穿过你的嘴去吻你的肺”。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 8-4 郑东阳：“中华民国”历史表述的现实困境


专栏作者，曾供职于凤凰周刊等媒体，历任记者、主任记者、编委

**“马英九执政后，坚持以“九二共识”为前提开展两岸关系。大陆官方理解的“九二共识”为一个中国，国民党当局则认为是“一个中国，各自表述”。显然马英九认同的“一个中国”还是“中华民国”，但回归到这个“一个中国”已实属不易。”**

**两岸合修“中华民国史”惹争议**

两岸关系“阴转晴”后，红火的不仅仅是经贸往来，甚至连两岸间各种原本属于禁区争议较大的领域也似乎出现了合作的一线曙光。继 2009 年 6 月，台湾地区领导人马英九提议两岸民间合编“中华大辞典”并得到大陆官方积极响应后，近日，江苏省“两会”上，省政协委员、南京大学历史学者杨金荣提出了两岸史学界合作修撰大型史书“中华民国史”的提案。

南京是民国旧都，而南京大学的中华民国史研究中心是大陆主要的民国史研究基地，在江苏“两会”上提出这样的提案，自然引来多方关注。不过提案者杨金荣称，“这只是一个纯粹的学术呼吁”。杨认为，历史学专业的角度看历史问题和大众是不一样的，历史如何写，有不同的探索，他相信两岸学者有智慧解决。对两岸合修“中华民国史”一事，台湾“总统府”国史馆馆长、著名历史学者林满红除对《凤凰周刊》记者表示“乐观其成”外，不愿意作过多评价。

虽然两岸合作修史仅为民间推动，但修史引发的有关“中华民国”的争论却是两岸未来互动难以避免的心结。

**剪不断，理还乱**



据《大公报》报道，杨金荣介绍，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周恩来、董必武等中共元老曾多次提出重修《清史》、编撰“中华民国史”，而目前已经出版的研究成果都与民国的历史地位不相匹配。“中华民国”作为一个历史时期，在现代中国有其特殊地位，两岸的历史学家应同心戮力，集中分散在两岸的史料和专家，合力修撰一部与其历史地位匹配的大型史书。

杨认为，鉴于当前两岸政治关系的改善，合编“中华民国史”的时机更加成熟。如果这项合作能够实现并取得成功，不仅在学术上有贡献，更重要的是会在两岸和国际上产生重大政治影响。他呼吁在南京设立“中华民国史”修撰常务联系协调机构，用来吸收海峡两岸有较高学术水平的学者共同参与修撰工作，以争取在中华民国史的若干重大学术问题上取得突破和达成共识，并在政治上令海峡两岸产生重大影响。

杨并不是第一个提出此呼吁的学者。广州文史研究馆馆长张嘉极曾在 2009 年 3 月撰文称，在两岸仍在事务性商谈阶段时，对“中华民国”采取模糊化处理是适当的，但为日后的最终解决，两岸都可以先做一些有益的工作。历史是“台独”难以逾越的鸿沟，既然两岸多数人都认为双方同属中华民族，那么共同研究中国历史便极有意义。两岸应该共同研究中华民国史，因为这个课题不但是学术文化交流的重要内容，也对促成两岸政治谈判与全面和解有相当重要的作用。

这篇在国务院参事室官方网站刊登的文章还以孙中山研究、辛亥革命研究方面两岸取得的共识为例，阐述合作编撰中华民国史的可行性。

受意识形态影响，大陆和台湾对民国史的认识分歧很大。据杨金荣介绍，1990 年代，两岸的学术往来不断密切，双方对民国史上的一些重大问题观点渐趋一致。虽然仍有一些分歧，如 1949 年的历史断限等问题，但不影响双方的学术合作。

2001 年，南京大学中华民国史研究中心主任张宪文教授曾酝酿两岸史学界合编“中华民国史”。此建议得到了台湾著名历史学家张玉法、国民党党史委员会主委李云汉等人的积极响应，后因经费无着未能实现。

合编虽未能如愿，但 2009 年，张宪文等南京大学学者编著的《中华民国史》出版。这部《中华民国史》被称为大陆出版得最为完整的民国史，四卷本，共 220 万字。该史书的首发式选在蒋介石故里浙江奉化县溪口镇，编者还将整套丛书赠送给蒋经国儿媳蒋方智怡、宋子安儿媳宋曹俐璇女士等国民党大佬后人。虽然此书没有台湾学者参与编纂，但以张宪文等为主力的南京民国史学界已经召开了 5 次中华民国史国际学术研讨会，每次会议均得到了台湾中央研究院等机构的民国史专家的积极响应和参与。



而林满红也表示，台湾国史馆是档案存藏的地方，自 2008 年国民党重新执政，从她当年 5 月 20 日就职到 2009 年底，就有 60 多名大陆学者赴国史馆拜访她。她认为，大陆这些年来对于“中华民国”在大陆和台湾时期的发展有高度兴趣，大陆在经济发展之后，在学术方面也越来越往严谨科学的方向迈进。在此基础上，两岸合作了解大陆时期的“中华民国”历史或在台湾的“中华民国”历史，都是有可能的。

不过，合修“中华民国史”的可操作性也受到质疑。因为中华民国史可以称得上“剪不断，理还乱”。若仅仅只有台湾学者参与，编写一部以大陆史观为前提的民国史，似乎也称不上是“两岸合作”。

且不说“中华民国”该如何定义，“民国是否还存在”存在巨大争议，仅 1949 年前的民国史，两岸都存在诸多争议。

新加坡《联合早报》的报道称，两岸史学界在相对不成禁忌的军阀时代，有相当深刻的成果。但在抗战过程和战后国共的分裂和战争，到随后的隔海对峙，研究者要达到独立中肯结论，恐怕不易。因此文章认为，60 年间时移世易，两岸从政治到经济的落差完全倒转，如果修史没有能够全然摆脱政治正确的羁绊的可能，还不如先束之高阁。

有评论称，历史在东方很难完全实践它本质上“客观记录与呈现事实”的使命，与西方相比，东方的历史要承载的除了权力需要、道德正当性，还有最新的政治共识。因此，类似龙应台的《大江大海》等充满人文故事的“历史”，在字里行间还能留下更多的真相与事实。

虽然合修民国史困难重重，但张嘉极建议，对促成两岸共同研讨中华民国史，大陆方面可以率先多做一些事情，如进一步开放、整理、出版有研究中华民国史的文献资料，进一步保护、开发与中华民国史、国民党党史有关的文物遗址，等等。

研究文物保护的张嘉极举例称，著名的广州新一军赴缅甸抗日阵亡将士墓的修复，各级政府都表示过要重视，但迄今进展缓慢。在目前两岸关系处于一个前景光明而又微妙的时刻，这些文物遗址的修复，无论如何是具有不同寻常的意义的。

**当 PRC 遇上“ROC”**

虽然“合修民国史”还只是处在学者呼吁阶段，但自马英九 2010 年元旦高调宣布开启“中华民国”百年大庆筹备活动后，“中华民国”已经成为两岸关系发展避不开的词汇，修史引发的对种种争议的思考恰是当下最好的写照。

大陆官方语境下，“中华民国”这个词汇 60 年来也经历了众多纷纷扰扰。

两蒋时期，两岸都承认只有“一个中国”，中华人民共和国与“中华民国”一直处在“汉贼势不两立”的阶段。甚至在 1971 年前，中国在联合国的代表权一直由蒋介石当局掌控。

李登辉执政时期，“中华民国”与“台独”都是大陆官方语境的禁区。“中华民国在台湾”被视为变相“台独”。

一直被大陆官方视为“铁杆台独”的李登辉在发表“两国论”前，对“中华民国”和“一个中国”可谓忠心耿耿。1990 年，李登辉称：“中国只有一个，应当统一，也必须以三民主义统一中国，任何一个中国人都不能自外于‘以三民主义统一中国’的责任，也不应自外于以‘三民主义统一中国’的努力。”甚至在 1995 年，李登辉在自己的母校美国康奈尔大学发表题为《民之所欲，长在我心》的演讲，也多次以英文提及“中华民国”。

至今，岛内有不少泛蓝舆论认为，正是打压“中华民国”，才助长了“台独”。1996 年台湾首次举行“总统”直选时曾引发台海危机，在当选民选“总统”后，由于大陆方面的强硬态度，李登辉对两岸关系的态度发生了变化，愈发倾向“台独”。1999 年 7 月，他在接受外媒专访的时候，提出了突破底线的“两国论”。

陈水扁执政 8 年，其“去中国化”政策虽然引发岛内泛蓝民众强烈反弹，但确实深刻影响了台湾的“统独观”。与两蒋时期，全民支持“中华民国”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争中国的代表权和正统地位相比，彼时台湾人对“中华民国”的感情开始淡化。

而陈水扁执政期间，“去中国化”的举动多次被大陆官方警告。陈水扁的“去中国化”，去掉的便是“中华民国”，他接受媒体采访时，绝不会提到“中华民国”，而是强化“台湾”概念，等等。此时，在大陆，在两蒋和李登辉时期被大陆官方刻意忽略乃至加以批判的“中华民国”，一时间成为香饽饽。此间的大陆媒体，多次报道国民党人坚守“中华民国”，他们的举动被视为反“台独”、坚持“一个中国”的表现。

可以说，陈水扁当选后，大陆不得不退回到台湾方面只要能回归“中华民国”的宪法框架的底线即可。

马英九执政后，坚持以“九二共识”为前提开展两岸关系。大陆官方理解的“九二共识”为一个中国，国民党当局则认为是“一个中国，各自表述”。显然马英九认同的“一个中国”还是“中华民国”，但回归到这个“一个中国”已实属不易。

国民党荣誉主席吴伯雄在早前接受《凤凰周刊》记者访问时也称，过去大陆的侨务系统巴不得把海外华人社区的“中华会馆”上的“青天白日旗”全部换成五星红旗，但是那样做的话，其实“台独”会十分开心，因为他们最想去掉的就是“中华民国”。因此吴伯雄认



为，大陆方面要正视“中华民国”，刻意回避甚至排斥的话，往往会让“台独”力量渔翁得利。

2009 年 7 月，高雄世运会开幕，国际世界运动会主席朗弗契大声宣布：“我有此荣幸邀请马英九先生，中华民国总统，来宣布第八届世运会开始。” 不过在世运会开幕式上，只有一个手持“China”牌子的女孩和一个撑起五星红旗的女孩，后面大陆运动员一个都没有现身。有分析称，“中华民国总统”这个称谓极少在国际场合听见，马英九能以这个身份上台宣布世运会开幕，不能不说是继台湾以“中华台北”名义的观察员身份出席世界卫生大会之后，两岸再次善意沟通后的又一折衷安排。当然，北京显然也不希望大陆选手在台下听“中华民国总统”发言，这等于在国际场合承认“中华民国”，所以运动员必须集体消失。

就世运会的这次碰撞，台湾中央社的特稿指出，从台湾终止动员戡乱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早就不再采取“汉贼不两立”的立场了，这是对两岸关系的最大善意；但大陆却不尊重“在台湾的中华民国”，真的很伤害台湾民众的感情。而《联合早报》则发表了《当 PRC（中华人民共和国）遇上“ROC（中华民国）” 》的评论称，两岸如果继续“拍拖”下去，大陆迟早要面对“中华民国”，大陆如何处理这个问题，将是定位两岸关系的最大关键。

有分析认为，相较于不可能实现的、“虚”的台独，“实”的“中华民国”，恐怕才是大陆更打不开的死结。日后两岸要进行政治谈判还会有各种障碍，问题的症结点就在于如何看待“中华民国”的存在和定位。尤其是今年和明年，马政府高调纪念“中华民国”百年的活动会不断推向高潮，大陆届时也将举办“辛亥革命”百年纪念活动。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拓展阅读】冯自由：中华民国国旗的历史**

http://www.21ccom.net/articles/lsjd/lccz/article_2011080942812.html

# ┣析┫

## 8-5 吴瑶：创伤式的历史教育与国家认同



“政见 CNPolitics”成员，密歇根大学公共政策硕士生

“

**在中国的历史教育中，充满符号性的内容比比皆是。青少年不得不“直面”一个世纪以来国家遭受的暴行和耻辱，执政党试图用民族创伤来唤起青年一代对于民族和国家的认同。除非执政党能找到另外一种证明执政合法性的方式，否则对待历史的态度不会有太大的改变。**

”

“以史为鉴，面向未来”这个呼号对于中国人来说并不陌生，但是当中学生们在课堂上按部就班地背诵统一的历史教材时，他们是否能意识到这种历史教育对他们身后的国家意味着什么？学者汪铮在《勿忘国耻》一书中，试图解答历史教育对于国家认同以及外交政策的影响。

没有人会否认历史对于一个国家的重要性，虽然没有人能看到历史的全貌，但是通过媒体、家庭、学校、纪念场所等各种方式的复述，无论荣耀还是苦难，历史事件都会得到重新收集和再现，集体的历史记忆将国民“捆绑”，从而影响下一代的态度和国家认同。汪铮认为，了解中国问题的核心并不在于衡量它的强大，而是理解它的意图。而历史记忆是构建国家认同最为重要的部分，国家认同将从很大程度上决定国家利益的走向，从而影响外交政策等国家行为。

汪铮注意到，即使经历了 1980 年代末的那场运动，中国的年轻人仍然显示出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的倾向，这种情绪在 2008 年西藏 3.14 事件等情景中凸显得淋漓尽致，但他们并不是“简单的被洗脑的一代”。他将关注的焦点投向了公民接受的意识形态再教育——在这本书中，集中体现为历史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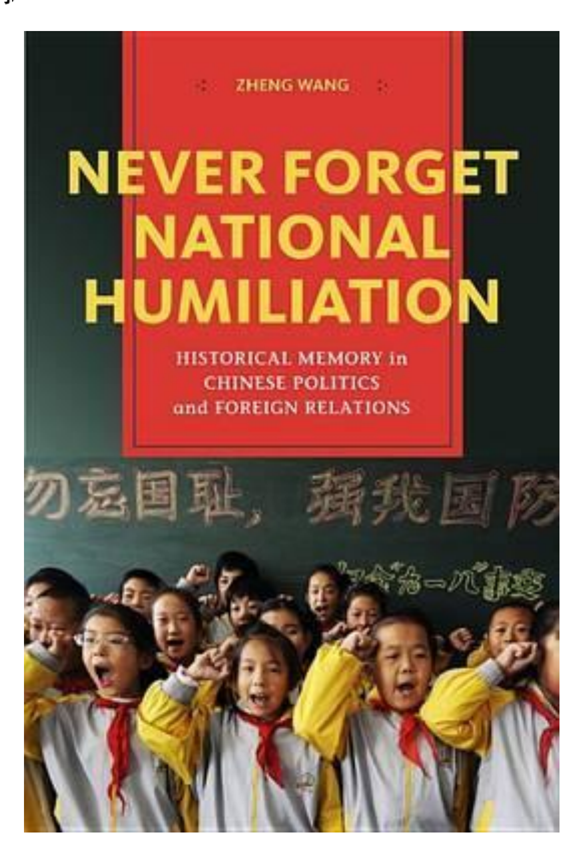
始于鸦片战争、终于抗日战争的历史，被放大强调为中国遭受帝国主义列强侵略的耻辱。同时被强调的还有：几十年的时间和如今的成绩并不会冲淡这种屈辱。“勿忘国耻”这句话反复出现，深刻地影响了中国的民族认同。所以不难理解，200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 60 周年国庆庆典上，国旗护卫队从人民英雄纪念碑走到天安门广场升旗处，为什么要设计成 169 步，以象征 1840 年鸦片战争至今 169 年来中华民族的艰辛历程。

在中国的历史教育中，这样充满符号性的内容比比皆是。1990 年代之后，以《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为代表的一系列文件、讲话蔓延到青少年的阅读、电影，甚至是旅行当中——比如学校组织学生们参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以及“红色旅游”兴起等等。在这样的教育中，青少年不得不“直面”一个世纪以来国家遭受的暴行和耻辱，执政党试图用民族创伤来唤起青年一代对于民族和国家的认同。

不过，创伤式的教育并不能树立完整的国民认同，“伤害中国人民的感情”的评论和表态也说明，中国在处理外交事务中“讨说法”和“不自信”的态度多年未变。汪铮在书中提到了几个中美关系危机的案例——1999 年北约轰炸中国驻南联盟大使馆、2001 年南海的中美撞击事件，在中方看来是“挑衅”的事件，多多少少都刺痛了爱国主义教育之下“勿忘国耻”的思想，或者说，这种交锋无异于是对国家认同、尊严和权威的猛然一击。执政党很容易因历史记忆，将这些在外人看来的孤立或意外事件，上升到“耻辱”的地步。

进步总归是有的。执政党已经开始对“文革”进行反思，关于大饥荒的报道开始见诸报端，来自中国、日本和韩国的历史学家开始合写历史教材，起码在一些基本问题上达成共识，但因此说中国的历史观已经得到改变，为时尚早。虽然汪铮没有点明，但他的分析已经暗示：除非执政党能找到另外一种证明执政合法性的方式，否则对待历史的态度不会有太大的改变。






书名：Never Forget National Humiliation: Historical Memory in Chinese Politics and Foreign Relations

作者：汪铮

出版社：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出版日期：2012 年 7 月 31 日

ISBN：9780231148900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拓展阅读】中共中央关于印发《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的通知**

http://news.xinhuanet.com/ziliao/2005-03/16/content_2705546.htm

一五一十周刊

# 8-6 刘岩川：冷战后的蒋介石研究：爱国者还是卖国贼？



一五一十周刊编辑

“

**海峡两岸对蒋介石的评价已经发生了显著变化。随着两岸关系的舒缓，更多的学者开始强调蒋介石与大陆在“一个中国”原则上的一致性。2010 年的国民党也曾强调他如何在 1950 年开放了花莲县的选举，从而为后来的台湾民主开了先河。**

”

在过去的十年里，一系列事件将逝世于 1975 年的蒋介石重新拉回大众视野。先是蒋介石的遗孀宋美龄于 2003 年去世，翌年美国的胡佛研究院又决定公开蒋介石日记。紧接着，研究蒋介石的学者和学术单位收到了丰厚的资金支持，促使学术界涌现出一大批有关蒋介石的中英文刊物。这股“蒋介石热”究竟收获了怎样的学术成果？海峡两岸和海外对这位历史人物的定位是否出现了转变？

在 2012 年初发行的《当代亚洲研究》杂志上，谢菲尔德大学的 Jeremy Taylor 教授与圣劳伦斯大学的 Grace Huang 教授联袂评估了学术界的“蒋介石热”。两位作者认为，海峡两岸对蒋介石的评价已经发生了显著变化。

据 Taylor 和 Huang 观察，蒋介石的历史地位在台湾曾长期悬而未决。一方面，过去的国民党认为自己终有返回大陆的一天，因此没必要梳理 1949 年至“光复大陆”之间的历史。另一方面，国民党严格控制着有关蒋介石的史料，将学者拒于千里之外。

情况在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发生了转变。为了维护国民党在台湾日益衰微的正当性，蒋经国允许出版宣传蒋介石功绩的著作。当然，在特殊的年代，允许出版的作品无一能对蒋介石做出客观评价。在蒋去世前后，柏杨、李敖等一批反对集权统治的知识分子都曾因言获罪。



2000 年民进党上台之后，台湾经历了一场“去蒋化”。不但蒋介石的画像与雕塑逐渐退出公众视野，其生评事迹也在教科书上较少出现。

美国对蒋介石的研究集中在国民党内战失利的历史节点上。Taylor 和 Huang 指出，许多五六十年代的美国学者认为蒋把原本带有进步意义的国民革命扭转成一场独裁运动，最终铸成大错。著名史学家费正清毫不客气地指出，蒋介石赋有中国传统帝王的权术才能，但他无力把中国带入现代社会。直到九十年代，美国学界关系的话题依旧是蒋介石如何“失去了大陆”，而对他 1949 年以后的历史置若罔闻。

大陆对蒋介石的评价经历了怎样的变化呢？Taylor 和 Huang 认为，陈伯达撰写的《人民公敌蒋介石》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代表着大陆民众和官方对蒋介石的定位。书中的蒋介石是镇压工人运动、剥削农民阶级、附庸美帝国主义、代表大商人和地主的反面人物。解放初的漫画家们也用夸张的笔墨把描绘蒋介石，其“艺术形象”与抗日宣传画上的日本兵极其相似。相反，蒋在抗日战争中做出的贡献很少被提及。

Taylor 与 Huang 注意到，大陆近年来逐渐认可了蒋介石在抗日战争中的作用。在献礼片《建国大业》中，蒋介石更是爱国心切却“误入歧途”的男二号。许多历史新发现也表明蒋曾非常崇拜共产党发动群众的能力，极度痛恨帝国主义，并且希望通过革命打造一个现代化的中国。随着两岸关系的舒缓，更多的学者开始强调蒋介石与大陆在“一个中国”原则上的一致性。

蒋介石日记的开放无疑给学术界带来了新认知，却也带来了新的疑问。一方面，学者发现蒋不只一味担心苏联、依靠美国，因为蒋的日记多次体现了他对英帝国的忧虑。同时，蒋介石的日记证明他也像毛泽东一样希望以革命的形式促成中国的现代化，而且前者对迅速整顿军纪的信心与后者在大跃进时迸发出的浪漫情怀如出一辙。然而，公布的日记中不包含有关 20 年代清共、抗战中引爆黄河大坝和 228 事件的内容，因此学者还有很大的猜测空间。

日记开放的另一个后果是“蒋介石产业”的兴起。Taylor 和 Huang 指出，台湾再版了许多有关蒋介石的过时著作，甚至有商家发行了以蒋介石为模型的玩偶。

蒋介石热还有其政治用途。据 Taylor 与 Huang 回忆，在 2010 年举办的一场以蒋介石为主题的学术会议上，致开场词的马英九强调了蒋如何在 1950 年开放了花莲县的选举，从而为后来的台湾民主开了先河。马英九的致辞表明，蒋介石既以他的那颗中国心得到了大陆的同情，又被国民党领导层奉为台湾民主政治的引路人。

冉冉兴起的蒋介石研究还有诸多局限性。正如 Taylor 与 Huang 提出的，现有的研究往往试图解释蒋介石在中国历史上的地位，而忽略了解析蒋在亚洲地区和冷战历史上的作用。再

者，学者们一如既往地拿毛泽东与蒋介石做对比，但与蒋介石有高度可比性的，还有亚洲其他国家的“反共”领导人，比如韩国的李承晚和越南的吴廷琰。海峡两岸对蒋介石的定位，不仅是研究进步的结果，也是各自政治需要的体现。如果将蒋介石放在国际舞台上衡量，其历史定位是否也会面临戏剧性的变化？

参考资料：Jeremy E. Taylor and Grace C. Huang. “Deep Changes in Interpretive Currents? Chiang Kai-shek Studies in the Post-Cold War Er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9, 1 (2012): pp. 99 - 121.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一五一十周刊

# 8-7 徐贲：公民教育·民主政治·爱国主义



美国加州圣玛利学院教授

**“**

**公民教育关乎政治、道德、责任、法治、爱国甚至教育自身的作用，教育到底是为了什么?是为了按照某个权力意志的规定去树立正确思想、坚持某某主义?还是为了造就更智慧、更道德的公民?如果是后者,那么公民教育的目的与民主政治的目的便是一致的。**

**”**

公民教育的核心概念是“公民”,但“公民”这个词究竟指什么,却并不总是很清楚,甚至常常相当模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 33 条规定,“凡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人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这是一种对公民的法律定义,它涉及一个人成为中国公民的法定要求或程序,例如任何一个降生在中国境内的孩子都是中国公民。由于这个孩子可以报上中国的“户口”,他当然也就具有中国国籍。又例如,如果一个外国人申请加入中国国籍,又获得“有关机构”的“批准”,他也能因此变成中国公民。

在法定意义的公民之外,还有另外一种社会-政治意义上“公民”,对于公民教育来说,后面这种公民要重要得多。在法定意义上，不管一个人受不受公民教育,只要他有中国“户口”,他都是公民。但是，在社会-政治意义的上，只有当一个人拥有公民的权利、尽到公民的责任，他才能称得上是真正的公民。人不是天生就知道什么是公民权利和责任的，必须通过学习方能知道。而且，只有接受了好的公民教育，公民才能成为“好公民”。这些是要进行公民教育的根本理由。

法定意义上的公民也可以称呼为“国民”或“臣民”,这是一种自然身份。但是，社会-政治意义上的公民是一种由价值追求建构的身份，不只是自然的结果。这种价值建构使得“公民”有别于“臣民”和单纯的“国民”。公民身份是一种与民主政体同在的，与民主政治密不可分的个人与国家关系。在这个意义上的“公民”,指的不只是具有法定身份的个



人(citizen),而且还是一些与民主政体相符合的公民素质、禀性、责任、义务和权利。也就是一种综合的、普遍的、集体的“公民性”（citizenship）。

**一、从臣民到公民**

民主政体和民主政治意义上的“公民”是和人的自由意志、政治自由联系在一起的。它指的是个人对国家的忠诚,但这是一种以特定制度和价值为基础的忠诚。民主“公民”是一种从历史上的“臣民”变化而来的,并与“臣民”有根本不同的现代政治身份。对于世界上绝大多数人来说,这种转化是民主意识和民主变革带来的。然而，在有些国家里,从臣民向公民转化的象征意义大于实质意义,那里的人民虽然不再生活在国王或皇帝的统治之下,但却生活在某种现代专制之下,并没有成为社会-政治意义上的民主公民。

亚里斯多德可以说是最早试图确定公民的社会-政治意义的哲学家,他说，“公民是持久地参与正义治理和公职责任的人。”[注 1]这个“公民”定义的关键词是“持久地”(permanently)。只有民主制度中的公民才能在社会生活中持久地拥有两种可能:治理和被治理。谁永远只被别人治理(或统治),而无参加治理的机会,谁就是被剥夺了当公民的权利而成为臣民。谁永远治理(或统治)别人而不受别人治理,谁就成了专制者而不再是公民。公民因为持久地同时拥有治理和被治理的机会而成为一种有别于专制政体中君主和臣民的社会个体身份。能够保证公民享有这种机会的便是民主政体。

在民主政体中,公民持久地享有参与治理的机会,最低程度的条件便是公民投票。公民的参与治理当然不仅仅在于投票。说投票是公民参与治理的最低限度行为,那是因为,持续的、有效的公民投票对当公民和民主政治有重要作用。但是,当公民和行民主政治却又不仅仅表现为投票。公民投票是民主社会维持公正的政治代表机制的关键。但是，单单靠公民投票却不总是能保证选举出最优秀的治理人才。公民们越优秀，才越有可能有效地参与民主政治,也才有可能选举出优秀的治理人才,这是普遍公民教育的意义所在。

公民教育的基本目标是培养与民主政体相一致的公民意识,其中包括两个部分:公民权利和公民责任。公民权利指的是政治制度的集体行为使每个集体中人能享受到的法律、政治、社会、经济特权。称这些权利为“特权”是因为只有这个政治制度范围内的成员才享有这些权利,而非公民(如“外国人”)是不能享有这些权利的。民主政治社会中的公民可以投票选举自己的政治代表、监督行使权力的官员、在需要时领取社会救济,等等,这是他们的权利。而非公民则不享有这些权利。

公民责任指的是，为了确保民主政治制度能够运行，每个个人必须负担的义务和作出的牺牲。这些义务和牺牲不是额外的承担,而是防止专制或独裁必不可少的条件。政治学家马歇尔（T. H. Marshall）在讨论两种公民基本权利(政治权利和社会权利)的同时,引举了一系

列公民义务,如纳税、教育自己的子女、服兵役、帮助提升社会福利。他指出,公民性需要“凝聚力”(bond),而凝聚力的基础则是“直接的群体成员感,它来自于对共同拥有的文明的忠诚。”[注 2]与民主群体密切相连的公民性不是个人主义的,“公民性是一种属于群体充分成员的身份。一切拥有公民身份者就权利和责任来说都是平等的,拥有公民身份就必须有权利和责任。”〔注 3〕公民身份的平等限制了每个公民的极端个人主义和绝对自由。

公民平等身份既是对个人绝对自由的限制,也是民主治理原则。民主治理是“基于同意的统治”(rule by consent),统治者和被统治者的地位是可以互换的,因为他们在公民身份上是平等的。与此相反,专制统治是建立在等级差别上的统治,某些人因为比其他人“优秀”(门地、血统、优越的阶级,或者特别先进的意识形态,等等),所以理应成为其他人的统治者或领导。

基于公民平等的民主公共政治不接受这种等级有别的专制统治理论,而是坚持一种自愿契约的治理模式。自愿契约并不是对社会关系的实际描述,而是一种喻说,关键在于“自愿”和排除强制。自愿模式不仅适用于政权对公民的“基于同意的统治,”而且也适用于持续有效地产生公民在政治上的符合程序公正的共同认识和观点。公民政治上的共同认识和观点是一种国家凝聚力,也是政权合法性的唯一来源。

由于民主政治的自愿性质,理性的公民主体意识和自觉地道德行为便成为民主政治能否优秀的关键。人不会天生就具有这种主体意识和自觉行为。人必须通过多重教育才能学习到这种主体意识和自觉行为,包括家庭、宗教、社会、学校、公共事件、政治生活等等。民主是一种生活方式,而民主教育则是在民主政体的公共生活秩序中完成的,“除了人性之外,没有什么比政体更能影响人们‘生活方式’的形成了。”[注 4]对于儿童和青少年来说,很大一部分教育是在学校里进行的,他们虽然还不到“做公民”(投票)的年龄,但却是主体意识和自觉行为的形成期。对于这些未来的或者刚刚才是公民的青少年,公民教育更为重要。

**二、“国民爱国”和“公民爱国”**

公民教育有两种:狭义的和广义的公民教育。狭义的公民教育旨在让学生了解他们与政府主要体制部分的关系。它向学生传授关于政府体制、制度运作和公民角色的知识。这一教育主要是在课堂里进行。它的方便之处在于其可操作性,可以为此设立课程教育和考核的内容范围要求及统一标准。不同程度学校的“公民课”或“政治课”都是这样设立的,如果将它规定为升入高一级学校的“必考科目”,则更显得它的“正规”和“重要”。

广义的公民教育的视野比较宽广、深入。它不局限在有关政府制度、公民义务和权利的知识,而是深入到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政治体制等关系的价值层次中去,如民主的基本价值(自由、平等、尊严、人权)。广义的公民教育要让学生了解到民主是一种在运作中才能



显示力量和合理性的政治文明。这种政治文明是否存在,是否优秀,全在于它是否或者如何运行。因此,仅仅在课堂上或学校里是不可能充分了解当民主公民的道理的。在学校中进行狭义公民教育的同时,还应该鼓励学生参与学校自治、接触社会、关心和参与社会事务,等等。当然，教师自身的公民行为和参与更是对学生有言传身教的作用。

狭义的和广义的公民教育对两个基本问题的界定和认识有所区别。一个问题是，“什么是与‘当公民’有关的知识(范围、性质)？”另一个问题是，“如何获得这种知识？”从广义公民教育的角色来看,局限于课堂和课程的公民教育其实是一种“灌输”,并不是真正的教育。在非民主国家中的“公民教育”尤其如此,它成为一种专制权力意识形态的教义灌输。学生死记硬背,不容提问,更不容质疑,与培养公民主体意识、自愿选择和独立判断的教育目的根本背道而驰。它往往从某个利益集团或党派的权力需要出发,把公民教育变成禁锢而非启发思想的臣民教育。这种所谓的“思想教育”其实是由长不大的孩子(教师)在专制权力的驱使下不让孩子(学生)长大的愚民训练。

国民教育和公民教育的不同在于,国民教育是国家建构的一部分,任何政体的国家中都会有国民教育,但只有民主国家中才会有公民教育。非民主国家中的国民教育是自上而下的,它的第一要义往往是坚持某某主义,服从某某领导,遵奉某某路线,成为一种实质的臣民教育。民主国家中的国民教育以普遍的民主价值(自由、平等、尊严、人权)代替了一党一派的教义。民主国家不承认任何理应替人民作主、理应成为人民之主、理应教育人民的“在上者”(个人或者政党)。所以民主国家的公民教育一定是公民的自我教育。学校的课程设置可以帮助这样的公民教育,但只是帮助而已。公民教育说到底主要还是在社会的民主生活和民主政治运作中不断进行的自我培养。

国民并不能够单单靠教育就自动成为公民。国民成为公民需要有公民社会和民主政治制度的条件。只有当“公民”被赋予民主意义时,公民教育才能与民主有关,并成为民主政治的一部分。公民教育不会要求教育对象去热爱或忠诚于某政党或坚持那个党的什么主义、路线、原则,但却仍然会把“忠诚”当作一项公民美德。公民有忠诚于公民国家和公民社会的责任,这种忠诚被称作为“公民爱国主义”,有时也被称作“宪法爱国主义”。公民所忠诚的那种国家保护公民拥有不可让渡的权利,如选举权、言论、新闻、集会、结社等等。“不可让渡”是说,即使公民自己同意放弃这些权利,国家权力剥夺公民的权利也是非正义的。公民权利是在集体性的制度和群体中维持和起作用的。

在非民主制度的国家里,宪法可以规定人民拥有某些公民权利,但实际的权力制度却并不允许他们运用这些权利。由于制度的失衡和权力的专制,公民事实上并不拥有那些纸上允诺的权利。在这种情况下,人民仍然会被要求“爱国”,而且也确实会感觉到自己是在“爱国”。这可以称作“国民爱国”。



“国民爱国”和“公民爱国”是有区别的。对于“国民爱国”来说,“国家”是一个由疆域、民族、历史、文化、语言、传统等原初因素形成的单一总体。这样的国家连同它的政府成为国民爱国的“自然”对象。这里的“自然”可以是不假思索的感情自然流露,也可以是由于没有其它可选择对象而不得不然的那种自然而然。这是你的祖国,它的一切,包括可能是很糟糕的政治制度和政府,构成一个与你自然有联系,你不能不接受的认同对象。当你的被动“接受”被转化为更有主体意识的“爱”时,你认同对象中原本不能接受的部分,也变得能够接受了。

公民爱国与国民爱国不同。对公民爱国来说,单单“国家”不足以提供“爱”的意义和内容。“国家”和“政府”则更是必须清楚区分开来的两个不同对象。在公民爱国的情感中有理性判断的因素,“爱”不是盲目被动的,爱需要理由。爱是一种积极主动的认同,一个国家之所以值得认同,乃是因为它维护公民社会所共同认可的基本价值(自由、平等),使他们的集体存在有尊严(人权)、有道德目的(正义),并符合他们认可的公正程序(法治、公正的政治代表机制)。因此，公民的爱国并不表现在一味地顺从国家权力,而在于要求和督促国家权力不要破坏公民群体所共同珍惜的东西。在特殊情况下,公民爱国甚至可以通过公民不服从来表达。这是公民爱国和国民爱国的一个根本区别所在。对于公民爱国来说,爱国主义教育不只是在课堂或学校里传授某种知识或灌输某种感情,而是引导一种有价值意义和目的内容的国家认同,并通过公民参与的行为体现这种认同和实现这些价值。

**三、公民教育对社会制度的“再生”和“重建”作用**

爱国主义和公民对国家群体的责任和义务是公民教育的核心内容。在民主和非民主国家里,人们对这个核心内容的具体含义有不同的理解。在民主国家里,公民的责任被理解为民众与政治领袖相互之间、民众相互之间和政治人物相互之间的对等义务,也就是一种以自愿为基础的契约关系。在非民主国家里,国民责任是单向自下而上的,个人必须无条件地对向他索取忠诚的国家、党、政府奉献他的服从。非民主国家对国民绝对服从的要求体现在它的所谓公民教育之中，是一种与非民主体制相一致的国民教育。

公民教育与国民教育有相互重迭的部分,也有相互区分的部分。国民教育和公民教育对于所在国家社会来说,都有维护和再生现有秩序、支持政府权威和引导民众遵守法纪的“再生”作用。但是民主国家里,在现有秩序“再生”作用之外,公民教育还能起到国民教育难以起到的“重建”作用。重建既是更新,也是再造。它依靠公民社会的制创力,而不是自上而下的指令,有效地在社会中产生先前缺乏的积极价值因素和产生新的公民社会共识。1960 年代由马丁. 路德. 金代表的美国民权运动就是一个例子。种族平等和反对任何性质的种族歧视已经成为今天美国社会中公民的普遍共识,这个反歧视的原则也已经扩大到其他存在着人



群差别的范围之中,如性别、宗教、性倾向,等等。相对于 1960 年代之前的美国社会而言,今天的美国社会已经看到了明显的公民教育的自我构建成果。

单纯的再生型的国民或公民“教育”其实只是一种“训练”。它的内容包括“爱国主义和忠诚”、“遵守社会法纪”、“尊敬官员和政府”、“尽政治生活之义务”、“自律自制”(个人服从集体)、“为群体需要出力”、“在社会关系中保持诚实”,等等。〔注 5〕它基本由一些“要求”和“规则”组成。它的假设前提是,现有的社会和政治秩序是最好的,存在的顶多是局部问题,解决这些问题无须涉及制度根本，无须触动制度秩序中的根本价值观问题。

与再生型的国民“训练”相比,公民教育的特点是非常重视社会和政治的基本价值和目的原则。公民教育必须它以民主价值原则为出发点,批判性地审视现有体制和秩序的实际运作情况。这些基本原则包括,人的存在和社会存在的意义和目的、这些意义和目的与正义的关系、什么是与这些根本意义和目的相一致的“好社会”、“好政府”、“政府责任”、“公民责任”,等等。例如,国民和公民有纳税的责任，公民教育可以帮助人们成为明白的，而不是糊里糊涂的“纳税人”。公民教育除了要让人们知道公民有纳税的责任,还要让他们知道,税是交纳给谁的,谁对所纳之税拥有预算的控制权,国家财政收支应该置于谁的控制和监督之下?这些行使控制和监督之权的机构成员如何产生?政府应当把税收用于什么事项,不可以用于什么事项,等等。

公民教育会让人们清楚地知道,是议会而不是政府拥有对预算的控制权。议会依据宪法保留专属于自己的财政预算的立法权力，其他政治主体不得与议会享这种权力，除非议会自己愿意将一些具体和细微的立法问题授权给政府或其他机构。议会授权也必须在宪法的框架之内进行。政府的一切财政收支行为必须置于人民及其代议机构的控制、监督之下，这意味着立法机构必须由民选产生、不允许存在任何超然于人民授权之上的权力，意味着各级政府不能随心所欲、为所欲为。这是法治政府和专制政府的界限之所在。

公民教育不仅是关于公民的,而且还是关于公民的政府的。公民教育应当清楚地让人民知道，人民在民主原则下平等选举代议制机构（议会），以行使制约和监督政府的各项权力。在民主选举的机制中，选民及其代表应享有充分的发言权，一人一票，以平等形式行使公民的选举权。公民的政府是公民们自己选举出来的,公民应该知道“好政府”应该为他们做些什么,检验“好政府”的标准又是什么。通过公民教育,人们可以知道,好政府的检验标准之一是人民的美德和智慧被促进的程度。民主政府的“好”是与专制政府的“不好”比较出来的,因为民主政府可以克服专制政府的二个根本弊端。第一,在专制制度下,权力的制约和个人权利的维护都缺乏保障。第二,专制制度要求国民的服从是一种被动的、无独立思考和批判的服从。而民主制度则能对公民提供积极智力实践和道德优秀的条件。基于普



选的代议民主政府具有相对公正的政治代表机制,它维护公民的个人权利,并促进他们的道德和智能发展。

**四、教义问答和生活现实**

公民教育不能建立在某种意识形态教义问答的基础上。许多研究者都发现,“公民须知问答”或“政治思想课”一类的课堂教学对公民教育的作用十分有限。[注 6]学生为了得学分或应付考试,虽然死记硬背了条文,未必真拿它当一回事。课堂上获得的“知识”往往是死板的、僵硬的,与生活环境和日常实践中获得的灵活、多变的“了解”之间有相当的距离。

例如,美国中小学生的公民教育中有关于“什么是政府?政府是做什么的?”“政府成员从哪里获得权威，来制订、实施和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如何处理关于法律、法规的争论?”的内容。[注 7]现实的事例可以使学生对这些问题的知识变得具体许多。象尼克松总统的“水门案”丑闻就是一个很好的现实事例。它告诉学生，总统的权限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什么,总统的权力再大,不能凌驾在法律之上。公民教育课上，学生看当年媒体报道这一事件的录像,知道民主国家新闻自由的重要。如果政府对历史档案武断封锁,对历史事件的公共记忆限下禁区,对历史事件的讨论加以管制,那么即使历史上有许多应该汲取的教训,也都不能成为今后公民社会发展的教育资源。学生对“水门案”和类似事件进行讨论,可以举一反三，比单纯的课堂教义问答有效得多。这种公民教育只有在民主社会的大环境中才有可能。

又例如，美国中小学生的公民教育中有关于“美国人如何选举领导人？”的内容。[注 8]现实的选举让学生不仅了解到选举的具体程序，还了解到，公民社会不是什么乌托邦式的完美社会。在公民社会中,人们所作的往往不是最好的选择,而是最不坏的选择。2008 年美国民主党候选人初选,选民在不完美的希拉丽和奥巴马之间选出了奥巴马,接下来又会在不完美的奥巴马和不完美的共和党候选人麦凯恩之间选出一个比较不那么不完美的总统。一旦谁当选,不是什么党和国家的“优秀”或“杰出”领导人,只不过是一时间中最不坏的政治人物罢了。但是，就是对这样的领导人，人民还是对他们有诚信和诚实的要求，希拉丽对波斯尼亚之行的“记忆失误”使许多选民对她失去了信任，她也不得不为此作出道歉。学生们了解到，尽管美国人坚持“公域”与“私域”的区分,但在民主政治中并非绝对地政治归政治，道德归道德。对于公共政治人物来说,日常生活道德--起码的做人正派,如诚实、有信用、同情关爱别人、爱自己的家庭、朋友间的忠诚--都是具有政治意义的个人品质。[注 9]



公民教育关乎政治，关乎道德、关乎责任、关乎法治、关乎爱国。公民教育还关乎教育自身的作用，教育到底是为了什么?是为了按照某个权力意志的规定去树立正确思想、坚持某某主义?还是为了造就更智慧、更道德的公民?如果是后者,那么公民教育的目的与民主政治的目的便是一致的。如果是前者,那么所谓的公民教育便只能成为专制政治的臣民训练。公民教育的核心价值是自由、平等和尊严,而保证这些价值不受政治权力侵犯的便是公民的政治自由。在公共交流、讨论和共识形成过程中实现的公民教育,它必须以民主宪政的公民自由和权利为条件，因为它本身就离不开公民们在现实日常生活中的自由思想、自由言论、自由交往和自由参与。

注释：

［注 1］Ernest Barker, The Politics of Aristotle.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46, p. 92.

［注 2］T. H. Marshall, Class, Citizenship, and Social Development.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7, p. 101.

［注 3］T. H. Marshall, Class, Citizenship, and Social Development, p. 93.

［注 4］Thomas Pangle, Leo Strauss: An Introduction to His Thought and Intellectual Legacy. Baltimore, MD: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2006, p. 94.

［注 5］Charles E. Merriam, The Meaning of Citize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31, pp. 1-26.

［注 6］例如，在美国教育界就有关于公立学校公民教育是否真有成效和私立学校对公民教育重要作用的讨论，见 Diane Ravitch and Joseph P. Viteritti, Making Good Citizens: Education and Civil Society.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1.

［注 7］参见，刘军：《通过教育捍卫民主-- 美国中小学公民教育的国家标准》，《开放时代》2006 年第 6 期。

［注 8］同上。

［注 9］杰诺维茨在《重建爱国主义:公民意识教育》一书中提出,在民主社会中,公民教育所涉及的公民责任内容有三个部分,是“当好公民”的三种必要美德：一、积极参与，二、忠诚守法，三、个人品质。公民责任的这三个部分都以实际运行的民主宪政为基本条件。Morris Janowitz, The Reconstruction of Patriotism: Education for Civil Consciousnes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3, pp. 159-162.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 8-8 羽戈：爱国的误区


作家，时评人

“

**从本意上讲，爱国是一个好词，我从不否认自己是一个爱国者。只是，爱国之现实，即能指，远远背叛了本相：爱的对象被异化，爱本身被绑架。许多时刻，爱国之举，不仅无关于“国”，更无关于“爱”。**

”

一个词语，由坏变好难，由好变坏易。民主诞生之初，原本是一个坏词，磨砺两千载，直到十九世纪以降，才成为举世竞逐的政治路标，哪怕是心中极其厌恶、恐惧它的专制者，有时都不得不用它标榜、粉饰自身。反之，则如爱国，数千年来在泱泱中华一直是一个令人热血沸腾的好词，大抵便是在这数十年来，仿佛感染了致命的病毒，迅速变质腐坏。嘲讽爱国主义的名言一夜之间开满了公众的头脑——我们尝引塞缪尔·约翰逊和王尔德的话，这里且钞一句安布罗斯·皮尔斯：“爱国主义：一堆随时可以被任何野心家所点燃，去照亮他的名字的易燃垃圾。”如今你在一些公共场合宣称自己是爱国者，恐怕不会迎来真诚的掌声，而是白眼和嗤笑。

这其中的缘故，应该是爱国的所指与能指之间出现了崩裂。我依然相信，从本意上讲，爱国是一个好词，我从不否认自己是一个爱国者。只是，爱国之现实，即能指，远远背叛了本相：爱的对象被异化，爱本身被绑架。许多时刻，爱国之举，不仅无关于“国”，更无关于“爱”。打个比方，你去吃中国传统名菜霸王别姬，吃到嘴里才发现，原来霸王（鳖）不是霸王（鳖），姬（鸡）不是姬（鸡），偶尔被骗一次没关系，受骗多了，也许见到这道菜就要作呕。爱国致人反感，原因既在于此。

爱国者常犯的错误之一，即把国家等同于政府，以为爱国家就得爱政府。这不可混淆之处，古人早已辨明。殊不闻，国家兴亡，肉食者谋之；天下兴亡，匹夫有责。古人口中的国家与天下之别，正如今人口中的政府与国家之别。当差别被抹煞，爱国便陷入了迷障。1930 年代，陈独秀被诉以危害民国罪，章士钊为其辩护，指出“国家与主持国家之机关（即政府）或人物，既孑然不同范畴，因而攻击机关或人物之言论，遽断为危及国家，于



逻辑无取，即于法理不当”，可惜这一番明澈的道理，不为法院所取，陈独秀终被定罪，贻笑千古。殷鉴不远，我们切不可重蹈覆辙。

这里且说远一点。为什么说爱国家并不等于爱政府，国家与政府到底是什么关系？我们必须承认，政府是国家的核心，若谓国家是机器，政府便是轴承，许多时候，许多地方，政府都可以代表国家——但是，这不等于说政府就是国家。《国家的常识》的作者迈克尔·罗斯金指出：“有时候，政府可能先于国家出现，比如大陆会议先于并建立了美国。”政府还有可能与国家分离，比如二战期间，戴高乐的自由法国政府，一度处于流亡之中，远离法兰西的土地而存在。质言之，国家的分量，远远重于政府，国家是永恒的存在，政府是流动的存在，就像我们中国，数千年来，生生不息，这中间，经历了多少政府呢。政府的更迭，只道是寻常。

爱国的第二个误区，即爱国的主义化。我愿意自许爱国者，却不愿自许爱国主义者。盖个体化的言说与行为，一旦冠以“主义”的宏大后缀，犹如一个瘦弱的旅人，忽然被压上千斤重负，本来笔挺的脊背即刻弯曲下来，而生出一副奴才相。爱国就是爱国，是我与我热爱的国家之间的自由恋爱，任何人与权力不得干涉；若被主义化，则沦为包办婚姻，其幸福指数直线下降。爱国是个体的行为，爱国主义则是一场集体的癫狂，在主义的压榨之下，个体与爱都会丧失独立性。要言之，爱国无须主义，主义化的爱国未必是真爱。

爱国的第三个误区，即将爱国神圣化（或者神经化），藉爱国之名，行欺人、侵权、违法之实。远如“五四运动”之火烧赵家楼，践踏曹汝霖家的人和财物；近如 2012 年风起云涌的保钓游行，在广州、深圳、杭州等地，对日货、日系车、日本店进行打砸抢。话说回来，我支持保钓，却不支持这般简单粗暴的保钓。这么做，不消说保卫钓鱼岛，连自家钓鱼的河流都保卫不了。你不懂得尊重他人的财产权——大多日货，虽为日本制造，却属国人所有；大多寿司店、料理店，更是国人所开，况且美食从来不分国界——谈何让他人尊重你的财产权，相比爱国的神圣，财产权更加神圣不可侵犯；你号称抵制日本人，实际上却在抵制自己的同胞，其结果，必定为同胞所抵制。所以这样的爱国者，通常被斥为“爱国贼”。

爱国的第四个误区，在于爱国的崇高名义，除了被盗用成贼，还被滥用成灾。譬如抵制日货的壮士，高举爱国的义旗，最终将自己抵制成了蠢货，如此，爱国的旗帜，焉能不脏？再如，我惯用一个案例，这里重述一遍。中日战争期间，由于中国屡战屡败，有些好汉满腔忧愤无处诉，企图从战场之外找回面子，便跑去日本妓院，点了一名日妓，狠狠发泄一



通，回去后四处宣扬为国争光，在床上、在日本女人身上“抗日救国了一番”，此即所谓的“床上爱国主义”，如此，爱国的名头，焉能不臭？长此以往，爱国这个词焉能不坏？

诸君读到此处，也许会质疑：这也是误区，那也是误区，区区爱国，竟有这么艰难？其实，相比这四点，还有更让爱国者头疼的难题呢。举国保钓，我所居住的城市不甘落后，有些朋友制作了保钓衫，分发同志，却遭警察阻止，听说那些印有爱国图文的保钓衫皆被没收。爱国爱到这一步，不是令人心痛，而是令人心寒。这已经不是如何爱国的问题，而是能否爱国的问题。连谁的国都未认清，便擅自爱国，以至爱成了自虐、自残，才是爱国者的最大误区。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 一五一十周刊

主编：方可成

编辑：刘岩川，胡馨以

设计：池春荣

校订：常仁豪

出品人：杜婷

若希望订阅此电子周刊 doc 版请发空邮件至 cochinaweeklydoc+subscribe@googlegroups.com；若订阅 pdf 版请发送至 cochinaweeklypdf+subscribe@googlegroups.com；mobi 版至 cochinaweeklymobi+subscribe@googlegroups.com；epub 版至 cochinaweeklyepub+subscribe@googlegroups.com。

此电子周刊由「我在中国”（Co-China）论坛志愿者团队制作，「我在中国”（Co-China）论坛是在香港注册的非牟利团体，论坛理事杜婷、梁文道、闾丘露薇、周保松。除了一五一十周刊之外，Co-China 每月还在香港举办论坛，并透过网络进行视频、音频和文字直播。2012 年开始 Co-China 在香港举办面向青年的夏令营，第一届主题为「知识青年，公共参与”，2013 年夏令营的主题是「始于本土：本土、国家、世界冲撞与协商”。

Co-China 论坛网址：https://cochina.co

Co-China 论坛新浪微博：CoChina 論壇（http://weibo.com/1510weekly）

Co-China 论坛 facebook：「我在中國”（Co-China）論壇（https://www.facebook.com/CoChinaOnline）



